

## 医疗保障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医药机构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违法医药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依据和内容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沈医保基罚字〔2024〕第1号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给患者刘某超量开药造成医保基金损失案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1221000041058159XB	孙思予	由于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管理不到位，致使2022年3月至2022年12月为患者刘某、吴某某超量开药，造成医保基金损失920681.79元。	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和《辽宁省规范医疗保障基金监管行政处罚事项裁量基准(试行)》之规定，对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行政处罚，责令退回医保基金损失920681.79元，罚款1104818.15元。	主动履行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3月25日	